

证券代码: 600939 证券简称: 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 临2020-023
转债代码: 110064 转债简称: 重庆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0年4月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为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保障网络投票相关工作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的防疫工作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 2020年4月7日 14:30分

召开地点: 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1506号重庆康莱德国际大酒店翡翠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0年4月7日

至2020年4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未征集股东投票权。

(四) 股对所有的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文),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投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600939	重庆建工	2020年4月3日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二)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三) 异地股东可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 登记时间: 2020年4月3日 9:00-11:30, 14:00-17:30。

(五) 登记地点: 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1506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 重庆两江新区金开大道 1506 号建工产业大厦

邮编: 401122

联系电话: 023-63511570

传真: 023-63525890

联系人: 刘亦非先生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授权委托书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0年度投资计划	√
2	公司2020年度薪酬计划	√
3	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报告	√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将其部分条款删除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5	关于推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以银行转账形式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20年3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0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3、6、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重庆建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时，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票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2020-024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3月19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金海大道475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类别	出席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469,399,119	99.843	470,285,139	100.000	0	0.000
B股	0	0.000	0	0.000	0	0.000
出席类别	出席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469,399,119	99.843	470,285,139	100.000	0	0.0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召集,公司董事长徐志远主持,大会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现任董事6人,出席4人,董事蒋智华、雷雪梅、殷新华、陈东云、谭兆春、独立董事戴新民、王怀世、朱力、侍传顺、李峻慧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6人,出席1人,监事马卓、毛华荣、胡斌、职工代表监事陈雪婴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 公司董事会秘书詹伯丹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名称:《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9,399,119	0	0
B股	0	0	0

2. 议案名称:《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9,399,119	0	0
B股	0	0	0

3. 议案名称:《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9,399,119	0	0
B股	0	0	0

4. 议案名称:《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9,399,119	0	0
B股	0	0	0

5. 议案名称:《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9,399,119	0	0
B股	0	0	0

6. 议案名称:《关于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9,399,119	0	0
B股	0	0	0

7. 议案名称:《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9,399,119	0	0
B股	0	0	0

8. 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9,399,119	0	0
B股	0	0	0

9. 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9,399,119	0	0
B股	0	0	0

10. 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9,399,119	0	0
B股	0	0	0

1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证券代码:300795	证券简称:奥兰奥特	公告编号:2020-026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8日在上海市恒丰路218号2104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8日以专人送达至各董事手中,并于2020年3月10日上午11时,再次通过电话方式,提醒出席董事人,突出强调董事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议事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所作的《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19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积极落实各项业务,为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关于2019年度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董事长潘建军先生就其2019年度履职和公司治理相关事宜进行了汇报,并得到2019年度独立董事的一致肯定。同时,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曹惠民先生、张振发先生和余光胜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对在曹惠民先生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3.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577.64万元,同比增长12.5%;实现利润总额616.41万元,同比降低22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3.27万元,同比增长12.1%;公司总资产为66,000.00万元,同比增长1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同比增长34.5%。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4.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审计报告的意见》		
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19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和错误记录,予以存在通过。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5.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关于2019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6.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综合考虑股东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确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拟投入已归集专户资金用于(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行为指引》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符合中国银保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2019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无关联方存在不存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累计至2019年12月31日有关关联往来款。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9.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授权及实施情况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实施《公司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授权及使用情况》,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使用和内部控制规定的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10.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和其他内外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对2019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评价,并出具了《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11.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严格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实施的合理变更,不存在违法变通行为,经与董事审议,同意《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自2020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自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生效,任期一年。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13.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关于2020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币种为美元,账户开立及公司于2020年度开展金额不超过等值2,000万美元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授权使用。		
表决权:7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1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0-019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3月16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神诺”)在2020年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80,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总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重庆帝王洁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帝王”)在2020年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总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与欧神诺共同为欧神诺全资子公司于2020年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总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重庆永川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55100620200000013),公司为重庆帝王与农业银行重庆永川支行形成的债权提供18,48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重庆帝王与农业银行重庆永川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55100620200000077),重庆帝王以其坐落重庆市永川区三教产业园E03-01/02地块之土地使用权设定抵押,抵押物作价6,813.38万元,为重帝王自身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上述担保在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担保合同名称</th><th>担保债权人</th><th>主债权额度</th><th>担保合同主要内容</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重庆帝王洁具有限公司</td><td>农业银行重庆永川支行</td><td>18,480万元</td><td>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贷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因迟延履行债务和/或违约被依法判决承担的违约责任 3、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td></tr> </tbody> </table>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351,100万元,占公司2018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08.13%,占公司2018年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60.31%。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农业银行重庆永川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2、重庆帝王与农业银行重庆永川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0日						序号	担保合同名称	担保债权人	主债权额度	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	重庆帝王洁具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重庆永川支行	18,480万元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贷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因迟延履行债务和/或违约被依法判决承担的违约责任 3、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序号	担保合同名称	担保债权人	主债权额度	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	重庆帝王洁具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重庆永川支行	18,480万元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贷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因迟延履行债务和/或违约被依法判决承担的违约责任 3、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证券代码:600522

转债代码:110051
转股代码:190051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转债简称:中天转债
转股简称:中天转股

公告编号:临2020-016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动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股份”或“公司”)股票于2020年3月17日、3月18日、3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0年3月17日、3月18日、3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合、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3.经公司自查，尚未发现涉及上市公司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4.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1.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0年3月17日、3月18日、3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生产经营风险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日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

3.媒体报道、市场预期、热点概念涉及事项等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发现涉及上市公司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4.特定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影响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郑重声明

特此公告，公司没有以任何报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重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九日

报告序号: 600357	证券简称: 设计总院	报告编号: 2020-006	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授权方案, 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的投资额度内进行闲置自有资金有资金的委托理财, 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2个月内。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 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品种为低风险, 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 同时, 应当满足安全性高、保本要求, 产品及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			(五) 风险控制分析 1、本次投资产品属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 安全性高、保本。 2、公司在授权额度内分多期购买理财产品, 避免集中购买、集中到期的情况, 以提高用于委托理财的闲置自有资金的资金流动性。 3、公司将持续将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 与受托银行保持密切联系, 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 加强风险监控和监督, 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安全性。 4、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及时披露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及相关进展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浦发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 6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委托理财金额: 人民币6,000.00万元 ●本次理财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6567期限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 2020年3月19日~2020年6月18日 ●本次理财的审议程序: 2019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的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委托理财事宜, 授权生效后如董事会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金额:元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 在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要的前提下, 公司暂时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收益。 (二) 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省交通勘察设计有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的基本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th> <th>不超过12个月以内</th> <th>2019年03月31日</th> </tr> </thead> <tbody> <tr> <td>资产总额</td> <td>3,300,044,494.32</td> <td>3,248,448,774.12</td> </tr> <tr> <td>负债总额</td> <td>2,652,460,136.62</td> <td>2,485,201,609.12</td> </tr> <tr> <td>净资产</td> <td>647,584,357.70</td> <td>763,247,165.00</td> </tr> <tr> <td>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td> <td>257,303,447.18</td> <td>-123,662,814.11</td> </tr> </tbody> </table>	项目	不超过12个月以内	2019年03月31日	资产总额	3,300,044,494.32	3,248,448,774.12	负债总额	2,652,460,136.62	2,485,201,609.12	净资产	647,584,357.70	763,247,16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303,447.18	-123,662,814.11			
项目	不超过12个月以内	2019年03月31日																			
资产总额	3,300,044,494.32	3,248,448,774.12																			
负债总额	2,652,460,136.62	2,485,201,609.12																			
净资产	647,584,357.70	763,247,16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303,447.18	-123,662,814.11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受托方</th> <th>产品名称</th> <th>产品类型</th> <th>余额(万元)</th> <th>预计年化收益率</th> <th>预计投资收益(万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上海浦东发展银行</td> <td>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6567期限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td> <td>结构性存款</td> <td>6000</td> <td>1.60%—1.38%</td> <td>21.00—67.76</td> </tr> <tr> <td>2020年3月19日至2020年6月18日</td> <td>预期年化收益率</td> <td>保本浮动收益</td> <td>1.60%—1.38%</td> <td>21.00—67.76</td> <td>无</td> </tr> </tbody> </table>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余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投资收益(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6567期限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	1.60%—1.38%	21.00—67.76	2020年3月19日至2020年6月1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保本浮动收益	1.60%—1.38%	21.00—67.76	无	公司不存在存在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是本着暂时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 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为公司获取投资收益提供保障。 (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6,000万元, 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6.49%, 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 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其他流动资产, 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科目, 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余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投资收益(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6567期限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	1.60%—1.38%	21.00—67.76																
2020年3月19日至2020年6月1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保本浮动收益	1.60%—1.38%	21.00—67.76	无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委托理财风险防范机制, 严格控制风险, 各项理财以保证资金安全为前提, 坚持保本原则, 严禁购买非保本及高风险的金融产品。 5. 公司每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 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6. 公司理财产品采取竞价方式选取并分级审批, 严格执行理财业务风险管理。 7.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享有对有权投资决策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8.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履行了评审和分级审批的程序, 购买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的银行理财产品, 该产品风险程度低, 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均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的低风险型产品, 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 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等因素引起而给预期收益造成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 决议程序 公司于2019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根据自有资金的情况和投资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 对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以上置自资金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并经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实施相关事宜。 (二) 独立意见 2019年10月26日,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资料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 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增加资金存储收益, 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监管要求。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滚动使用, 同意授权总经理组织实施相关事宜。																					
七、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已累计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产品代码	1201200667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本金	实际收益
发行机构	香港渣打银行(中国)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64.27
产品期限	21个月零30天	2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61.26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9.00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4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61.81
募集期	2020年02月01日-2020年03月15日	5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15.00
募集资金总额	2000万	6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36.09
募集资金使用	6900万	7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38.21
发行范围	合顺分行	8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56.80
产品成立日	2020年03月19日	9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21.0
产品收益起算日	2020年03月19日	10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4,000.00
产品到期日	2020年06月18日	11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4,000.00
收益支付日	2020年06月18日	1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5,000.00
产品挂钩标的	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11:00公布	13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10,000.00
产品赎回日	赎回日在产品成立第二个工作日	合计		60,000.00	64,000.00	336.00
产品赎回赎回率(年)	如发行人在产品存续期间内未支付赎回金,则产品赎回赎回率为0.00%; 如发行人在产品存续期间内支付赎回金,则产品赎回赎回率为100.00%。	最近12个月内产品最高投入金额	251,000.00			
认购起息金额	500万(含),以1万整数倍递增	最近12个月内产品最高投入金额占一年净资产(%)	10.00%			
赎回终止权	如发行人在产品存续期间内未支付赎回金,则产品赎回终止权为:投资者有权将该产品于工作日内向发行机构或代销机构或其它受托方发出赎回指令,该指令将执行有效。	最近12个月内产品赎回赎回率占一年净资产(%)	10.00%			
工作日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的交易日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1,000.00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日收益法=年收益率/360*每日持仓天数,每日360天,以单利计算投资收益	总理财额度	66,000.00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银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网下现金认购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及相关补充协议，自2020年3月20日起，长江证券开通中银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认购代码：515673，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网下现金认购业务。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中银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银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层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66；021-38834788

公司网站：www.bocim.com

- 2、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999；95579
公司网站：www.95579.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历史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是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拟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0日

中银添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摘要的提示性公告

中银添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摘要全文于2020年3月20日在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21-38834788/400-888-556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0日

中银添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3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添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添瑞6个月添瑞
基金主代码	008181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投资类别	债券基金
原基金经理姓名	李丽娜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琛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琛
离任日期	另有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0年3月18日
特此公告其他相关工作岗位的说明	王琛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策略及方式进行投资，严格遵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投资策略等，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王琛在任职期间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策略及方式进行投资，严格遵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投资策略等，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离任基金经理在任期间基金业绩表现	王琛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策略及方式进行投资，严格遵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投资策略等，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变更手续。上述调整自2020年3月18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0日

	2020年5月20日
--	------------